

附件 2:

##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安置退役军人工资

项目单位全称 乌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公章)

单位负责人 (签字) \_\_\_\_\_

主 管 部 门 乌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张静 2612012

填报日期 2021 年 5 月 13 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 2020 年度乌海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 （一）项目基本情况简介。

安置退役军人工资年初预算安排 197 万元，用于支付安置退役军人工资、保险、公积金等。

（二）项目基本性质、设立时间、设立依据、设定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

为适应新时代做好退役士兵安置工作的新任务新要求，进一步加强和改进退役士兵就业安置工作，把党和政府关心关爱退役士兵各项要求落到实处。按照《乌海市退役士兵专岗人员管理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乌人社发〔2019〕83号）、《研究退役军人安置、土地收储等有关事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9〕14号）文件要求，认真落实退役军人安置任务，发扬退役军人优良工作作风，巩固提升退役军人工作热情，进一步提高退军人爱国情怀。

（三）2020 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含批复文件名称和文号、批复金额等。

2020 年度安置退役军人工资财政安排共计 197 万元，属于市本级安排。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财政资金：年初预算安排 197 万元，截至 12 月全部支付完毕，主要用于安置退役军人的工资发放及社会保险、公积金的缴纳。

（二）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年初安排的 197 万元中，52 万元用于退役军人社会保险的缴纳、34 万元用于公积金的缴纳，111 万元用于发放工资。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我局严格遵守《会计法》、《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的管理与检查，确保安置退役军人工资得到合理、有效的利用。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安置退役军人工资预算申请资金总额 197 万元，于 2020 年 3 月批复。项目资金按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出计划逐月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安置退役军人工资已按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出计划予以列支，截至 12 月全部支付完毕。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一）经济性分析

安置退役军人专项资金以预算控制为主，建立严密的预

算监控体系，以实际投资金额与预算差异衡量项目管理成绩与效果，对超出预算部分进行纠正和改进，以实现预算控制目标。

## （二）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分别从提高退军人爱国情怀、发扬退军人优良工作作风、巩固提升退军人工作热情等方面全方位增强退军人归属感。截至12月，安置退军人工资项目均已完成了目前的各项支出任务。

##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局将继续按照《乌海市退役士兵专岗人员管理和薪酬管理暂行办法》、《研究退军人安置、土地收储等有关事宜》等文件要求，加强退军人管理保障基础，进一步做好退军人安置工作，增强退军人归属感。

附件 2:

##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开元酒店二期亮化项目

项目单位全称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滨河路灯亮化管理所(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_\_\_\_\_

主管部门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姜伟 15049780696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 2020 年度乌海市开元酒店二期亮化项目专

## 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乌海市开元酒店二期亮化项目，是为提升城市品位，打造旅游品牌，带动旅游业的发展而建设的，开元酒店二期亮化项目是在一期项目的基础上为开元酒店二期的楼宇绿地周围沿线的景观配套全部夜景景观亮化工程。

(二) 该项目通过政府同意招标与内蒙古罗曼照明工程有限公司(民营企业)签订合同总价为 710.0203 万元，工程于 2019 年验收完毕后按比例 2: 2: 2: 2: 2 支付，2019 年支付 144 万，2020 年因财政资金紧张支付 120 万。

(三) 2020 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2020 年开元酒店二期工程预算财政安排共计 120 万元，属于是市本级安排。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财政资金：安排 120 万元，拨付 120 万元。

(二) 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截止 2020 年 7 月 31 日使用 120 万元。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严格遵守《会计法》、《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与检查，确保亮化维护资金得到合理、有效的利用。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乌海市 2020 年开元酒店二期亮化项目预算申请资金总额 140 万元，乌海市上级有关部门于 2020 年 3 月批复预算，实际预算资金 120 万元，截止 7 月 31 日拨付 120 万元。项目资金按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出计划逐月到位，资金到位率 90%，到位及时率 100%。

####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乌海市 2020 年“开元酒店二期亮化工程”项目资金截止调查均已按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出计划予以列支，项目预算上级批复资金总额 120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总额 120 万元。

### 四、项目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分析

项目经济性分析部分。乌海市 2020 年“开元酒店二期亮化工程”项目以预算控制为主，建立严密的预算监控体系，以实际投资金额与预算差异衡量项目管理成绩与效果，对超出预算部分进行纠正和改进，以实现预算控制目标。

####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分别从提升城市品位、打造旅游品牌、带动旅游发展等方面全方位提升了城市整体环境氛围的效率。截止2020年12月31日，乌海市2020年“开元酒店二期亮化工程”项目均已完成了目前的各项支出任务。



#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_\_\_\_\_ 路灯维护费 \_\_\_\_\_

项目单位全称 \_\_\_\_\_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滨河路灯亮化管理所（公章） \_\_\_\_\_

单位负责人（签字） \_\_\_\_\_

主 管 部 门 \_\_\_\_\_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_\_\_\_\_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_\_\_\_\_ 姜伟      15049780696 \_\_\_\_\_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滨河路灯亮化管理所

## 自评报告

### 一、基本情况

(一) 路灯亮化管理所成立于 2002 年，共有在编工作人员 40 人，我所实际工作人员 16 人；管辖范围包括：滨河城区及城际通道 13560 盏路灯、44 台路灯专用变压器、8 台景观亮化专用变压器、52 台路灯监控终端以及 14.3 万米电缆的维修维护工作，确保全年亮灯率达到 96%以上。

(二) 2020 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2020 年路灯维护预算财政安排共计 500 万元，属于是市本级安排。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我单位所有施工的项目超过 2 万元一律上所会议室集体研究讨论通过后报市中心办公室，由市中心办公室报局党组会研究，通过后方可到政府采购科办理前期招标手续，工程开工后为了确保工程质量、进度、我所技术室负责对工程进度及工程量进行全方位监督管理。工程竣工后，我所安排有资质的单位对工程进行竣工结算审核，确保工程使用资金符合财务管理制度。

严格遵守《会计法》、《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与检查，确保亮化维护资金得到合理、有效的利用。

### 三、项目绩效情况

项目经济性分析部分。乌海市 2020 年“路灯维护费”项目以预算控制为主，建立严密的预算监控体系，以实际投资金额与预算差异衡量项目管理成绩与效果，对超出预算部分进行纠正和改进，以实现预算控制目标。

(1) 维修更换各街路，快速路，路灯共计 559 盏，清除灯杆广告 375 处，维修路灯杆门 154 处。抢修路灯 28 基，抢修变压器 25 次，受理处置 12345 平台案件 151 件，巡查路灯亮化 126 次。

(2) 完成海勃湾至海南快速通道高压线路改造的招标，施工，验收工作(金额：11 万元)。

(3) 完成海勃湾至海南快速通道缺失路灯的招标，施工，验收工作(金额：85.7 万元)。

(4) 完成安装智能终端设备 23 台(海南快速路 14 台，黄河大桥 7 台，娜仁河 1 台，1 台备用)，更换 4G 模块、4G 天线 31 个，建立工作站(服务器、工作站、显示器、平台软件)监控室已升级改造成的 4G 网络(改造费用 32.5 万元)。

(5) 完成滨河大道 1#、2#、3#、4#专变技术升级改造工程的招标、施工、验收工作，安装路灯电缆分接箱 34 台(金额：12.3 万)。

(6) 完成安装人民南路桥，中华灯增亮 LED 射灯 12 盏(金额：2.92 万元)。

(7) 完成“715”高压变压器提升工程(金额: 1.6万元)。

#### **四、存在的问题**

(8) 我所共有在编工作人员 40 人, 实际工作人员 16 人; 其中维修中队 6 人, 抢修中队 2 人, 近年养护范围不断增加, 现有可作业技术人员已无法满足日常工作需求。

(9) 路灯亮化管理所现有两辆高空作业车, 一辆是 2003 年购买的 14 米高空作业车, 一辆是 2008 年购买的 16 米高空作业车, 现有若干灯杆均高于高空作业车, 使得工作无法按时完成, 且两辆高空作业车均已达到使用年限, 车辆均未上牌照, 现已属于报废车辆, 日常工作时常被交警部门查扣并且存在严重的安全隐患, 极易造成安全生产事故且不可预防。在日常维护应急抢修等工作中, 已多次发生高空作业车故障, 造成高空作业人员的人身安全无法保障, 一旦发生安全生产事故责任重大, 希望中心领导能够考虑购买一辆高空作业车。

#### **五、下一步工作措施**

我所继续以狠抓安全生产为前提, 改变原有工作思路, 今后以使用节能降耗的新能源, 新产品为工作理念, 逐步淘汰更换过时的, 耗电功率大的光源及设备, 使各项工作达到精细化管理水平, 提升对亮化照明设施的维护力度, 加强对四家维护维保服务公司的日常监管工作, 确保全年亮灯率达到 96% 以上。

附件 2:

##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2016 年乌海市景观亮化工程

项目单位全称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滨河路灯亮化管理所（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_\_\_\_\_

主管部门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姜伟 15049780696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 2016 年乌海市景观亮化工程专项资金 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2016 年乌海市景观亮化工程，是为提升城市品位，打造旅游品牌，带动旅游业的发展而建设的，亮化项目本身没有产出，不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但存在潜在的旅游经济价值。

(二) 2016 年乌海市景观亮化工程范围包括满世水云轩 15 幢、书法广场中央建筑及周边、宜化住宅楼 2 幢、市场监管、武警办公大楼、武警卫生队、武警机关楼、三金集团大楼、世景园住宅楼 2 幢、滨铁佳苑住宅 10 幢、劳教所训练馆、劳教所办公楼、军分区、书法广场周边绿地)

(三) 2020 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2020 年亮化维护预算财政安排共计 287.87 万元，属于是市本级安排。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财政资金:安排 200 万元,截止 12 月 31 日拨付 287.87 万元,全部投入 2016 年乌海市景观亮化工程使用。

(三) 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截止 12 月 31 日使用 100 万元。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严格遵守《会计法》、《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与检查，确保亮化维护资金得到合理、有效的利用。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乌海市 2020 年亮化维护项目预算申请资金总额 287.87 万元，乌海市上级有关部门于 2020 年 3 月批复预算，实际预算资金 200 万元，截止 12 月 31 日拨付 287.87 万元。项目资金按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出计划逐月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 （三）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乌海市 2020 年“2016 年乌海市景观亮化工程”项目资金截止调查均已按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出计划予以列支，项目预算上级批复资金总额 287.87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总额 287.87 万元。

### 五、项目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分析

项目经济性分析部分。“2016 年乌海市景观亮化工程”项目以预算控制为主，建立严密的预算监控体系，以实际投资金额与预算差异衡量项目管理成绩与效果，对超出预算部分进行纠正和改进，以实现预算控制目标。

##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分别从提升城市品位、打造旅游品牌、带动旅游发展等方面全方位提升了城市整体环境氛围的效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乌海市景观亮化工程项目均已完成了目前的各项支出任务。



附件 2:

## 财政支出专项资金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 市综合执法局亮化工程

项目单位全称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滨河路灯亮化管理所（公章）

单位负责人（签字） \_\_\_\_\_

主 管 部 门 乌海市公用事业中心

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姜伟 15049780696

填报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乌海市财政局制

# 市综合执法局亮化工程资金专项资金绩效

## 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况

(一) 市综合执法局亮化工程，是为提升城市品位，打造旅游品牌，带动旅游业的发展而建设的。

(二) 市综合执法局亮化工程是建设滨河区绿地景观亮化(43个亮化区域)，环山环湖亮化、彩虹桥至书法广场西侧、坝址公园及护栏护堤、书法广场及艺术馆周围绿地、彩虹桥、地质宾馆等13个区域的景观亮化工程。

(三) 2020年专项资金预算批复情况，2020年亮化维护预算财政安排共计484.46万元，属于是市本级安排。

###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包括财政资金、自筹资金等)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财政资金：安排484.46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拨付484.46万元，全部投入工程款项使用。

(四) 项目资金(主要是指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截止12月31日使用484.46万元。

(三)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包括管理制度、办法的制订及执行情况)分析。

严格遵守《会计法》、《基本建设财务管理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实行专款专用，加强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与检查，确保亮化维护资金得到合理、有效的利用。

###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 （一）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市综合执法局亮化工程项目预算申请资金总额 484.46 万元，乌海市上级有关部门于 2020 年 3 月批复预算，实际预算资金 484.46 万元，截止 12 月 31 日拨付 100 万元。项目资金按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出计划逐月到位，资金到位率 100%，到位及时率 100%。

#### （四）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乌海市 2020 年“市综合执法局亮化工程”项目资金截止调查均已按项目实施进度及资金支出计划予以列支，项目预算上级批复资金总额 484.46 万元，实际支出资金总额 484.46 万元。

### 六、项目绩效情况

#### 1. 经济性分析

项目经济性分析部分。乌海市 2020 年“市综合执法局亮化工程”项目以预算控制为主，建立严密的预算监控体系，以实际投资金额与预算差异衡量项目管理成绩与效果，对超出预算部分进行纠正和改进，以实现预算控制目标。

#### 2.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

项目的效率性分析，分别从提升城市品位、打造旅游品牌、带动旅游发展等方面全方位提升了城市整体环境氛围的效率。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乌海市“市综合执法局亮化工程”项目均已完成了目前的各项支出任务。